东易日盛家居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713 证券简称:东易日盛 公告编号:2020-075

2020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东易日盛	股票代码	00271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管哲	池雨坤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北路甲10号院电子城IT产业园C3B座东易大楼	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北路甲10号院电子城IT产业园C3B座东易大楼	
电话	010-58637710	010-58637710	
电子信箱	dyrs@dyrs.com.cn	dyrs@dyrs.com.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857,768,122.37	1,864,613,478.70	-54.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45,850,079.91	-61,807,911.71	-297.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52,789,810.93	-72,748,173.20	-247.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665,239.06	234,628,261.20	-102.4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9	-0.15	-293.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9	-0.15	-293.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1.21%	-5.32%	-35.8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955,243,930.10	2,894,326,112.53	2.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73,732,958.63	719,337,305.97	-34.14%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7,46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北京东易天正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1.66%	258,704,583	0		
天津融鑫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3%	13,133,191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恒利三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53%	10,633,209	0		
陈辉	境内自然人	1.81%	7,611,520	5,708,640		
杨劲	境内自然人	1.81%	7,611,520	5,708,640		
万科链家(北京)装饰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0%	6,728,066	0		
李永红	境内自然人	1.37%	5,760,000	4,32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价值发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9%	5,008,885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趋势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6%	4,021,578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80%	3,371,36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陈辉先生与股东杨劲女士为夫妻关系,两人各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东易天正50%股份,为一致行动人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2020年上半年,面对全球新冠肺炎疫情,全体东易人在公司董事会领导下,始终坚持“装饰美好空间,筑就幸福生活”的使命,栉风沐雨,砥砺前行,在做好各层级单位、各项目现场防疫的同时,积极复工复产,通过数字化、精细管理等不断提升竞争力,推动公司平稳发展,全力减轻疫情对公司经营的不利影响。

一方面,公司迅速在房天下、苏宁易购、京东、天猫、抖音、B站等电商平台上开展直播营销,通过新的渠道开展营销获客;还深挖费用较低的自媒体渠道,拓展社群营销,通过家装和家居领域知识的传播,吸引、培养、锁定客户。另一方面,公司通过多年奠定的数字化体系基础,快速推进数字化设计、数字化交付、在线管理等,通过运营效率提升、精细化管理降低今年疫情的不利影响。

报告期内,因疫情蔓延,公司工程项目现场施工进度受到较大影响,公司完成营业收入85,776.81万元,同比下降5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4,585.01万元,同比下降297.76%。

报告期内主要工作情况如下:

(一)大力拓展线上渠道获客,提升品牌声量

2020年上半年,面对突如其来的疫情,公司全力拓展线上获客布局。首先,对原有主力平台升级迭代,对PC端官网、H5官网持续改进,快速推进微官网、官方APP、小程序以及全民营销小程序的开发上线;其次,新增社交营销渠道,如美团点评、小红书,好好住,安居客,抖音、住小帮等,不断扩张线上平台的流量承接能力。同时,布局社交电商领域,开启社交营销新模式。

2020年上半年公司在房天下、苏宁易购、京东、天猫、抖音、B站等电商平台上开展家装直播营销500多场,实现接单7000多单,并且在全国各分公司推广社群团购模式,通过家装和家居领域知识的传播,吸引客户,家装营销新模式的启用,使消费者获得了更透明、易互动,能点评的家装选择新体验,受到了广泛的关注,公司在营销活动中获取订单的同时,培养了客户粘性,大大提升东易日盛品牌曝光。

(二)数字化交付落地效率大幅提升,聚焦口碑服务品质不断升级

在产品化家装业务方面,2020年上半年家装业务全链条智能运营管理系统全面启用,打通了上下游业务链、服务链、数据链,实现了在线签约、方案确认、收款、验收、施工管控、售后服务等全流程的数字化交付。

2020年第二季度,公司个性化家装业务全面上线“360°交付管理天眼系统”,天眼系统将家装过程分解成23个施工项目65项控制点位,并设置9大验收节点75项控制点位,做到全程实时线上把控工程质量、把握施工进度、控制项目风险,提高了交付管理效率,达成前端、运营平台多方高效协同,同时帮助业主直观有效的监督工程进度和质量。过程中客户可通过系统随时与工作人员互动,发现问题提出意见,促进各方监督跟进解决问题。“360°交付管理天眼系统”的开发应用,实现了可视、可查,有记录,有监控,达到了让客户省时、省心、满意的效果。报告期内,个性化家装业务准时交付率达到93%,客户满意度达到96.4%。

另外,公司家装业务对工艺材料进行了全面升级,还将质量保证期由国家标准的工程2年、水电5年均延长至10年;聘请专业巡检公司,开展全国红创工程质量专业巡检;开展百合行动,感恩回馈每一位服务过的客户;进一步提升了对客户权益的保障,获得了业内一致认可。

(三)产品研发升级,持续践行开发极致产品,创新用户体验

2020年上半年公司初步完成产品中台搭建,一方面针对不同地区特点打造区域化产品,另一方面结合深度供应链产品,开发适合市场需求的整家产品、联合大师设计联名产品、局装产品、换新产品;以场景化的形式设计研发单空间方案40套,整家案例13套;完成木作产品层级划分体系建设及自主设计研发新款木作产品9大系列,包含内门、厨浴柜、衣帽柜及活动家具,打造数字化系统,完成真家木作系统第一阶段的开发及使用,提升了木作设计的效率,准确率以及提升客户的直观参与度,产品内容依托数字化系统实现场景式体验,将更贴合市场和用户的内容以数字化工具呈现给客户,不断创新客户体验。

(四)设计满足客户多元化需求,上海集艾再获多项大奖

公司致力于满足人们对美好生活的向往,给更多的人用好设计、享受好生活,通过多年的持续探索,将设计完成了从“实”到“生活”的转化。今年的疫情改变了人们的工作和生活方式,新一代消费人群较以往注重健康、环保、个性外,还增加了居家办公、居家运动、增加存储空间等功能需求,公司紧紧抓住客户需求变化,创新设计、产品、综合解决方案。报告期内,子公司上海集艾设计五项作品获得德国ICONIC AWARDS设计大奖,其中“恒基·旭辉天地”荣获ICONIC AWARDS 2020至高荣誉至尊奖,也充分体现了公司在国内、国际设计行业的强大影响力。

(五)木作工厂优化布局,提升产能,启用千平新展厅,运营能力大幅提升

2020年6月2000平米工厂展厅完成建设投入使用,系统全面的展示了全屋定制家居理念,助力前端销售业务的开展。同时,围绕改善客户体验,优化整合了产品体系,进行产品工艺技术革新,提高良品率;继续推进水性漆工艺应用范围,与静电粉末喷涂产品技术互补,使家居产品的环保与品质再升级。廊坊工厂、盛可居、枣庄工厂的新区位布局,合理分单,使得公司整体产能及交付效率产生质的飞跃,提升了客户满意度,也为疫情结束后的订单交付夯实基础。

(六)专业供需链平台持续完善,为家装行业需求提供有力保障

公司子品牌易日通业务面向泛家居领域搭建仓配装一体化供需链平台。通过产品供应链、服务生态链、供应链金融和数字智能供需的应用技术,打造3+1业务模式。目前提供5个仓储物流城市的行业云仓、干线物流班车、众包平台、送装一体化(全国48小时上门及48小时完工)等服务,已实现稳定的效率;逐步建立了行业数字化标准,如各品类货物周转率、配送频次、补货周期、临期品等,促进了行业供应链效率的不断提升和成本下降。

报告期内,易日通获得三项国家级质量评定,分别为“全国质量诚信先进企业”、“全国质量信用优秀企业”、“全国仓储物流行业质量领先企业”,表明了易日通作为优秀的一站式大家居供需链平台得到国家权威质量机构认可,也是对东易日盛在构筑家装行业质量安全、提升家装行业服务品质、打造家装行业优质品牌,弘扬中国工匠精神方面给予的充分肯定。

(七)积极应对风险,启动融资计划

2020年上半年,因新冠病毒肺炎疫情蔓延,公司的业务拓展、项目工程进度都受到了较大影响,同时外部经济形势及消费信心也有所下降,公司快速启动融资计划,积极储备现金应对未来不确定风险。公司于2020年3月18日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获得工商银行、招商银行、浦发银行一共9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进一步提升了公司的抗风险能力。公司也启动了股权再融资计划,拟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进行融资,积极引进战略投资者,以优化股权结构,增强资金储备,多方位提升公司竞争力。公司于2020年7月13日召开董事会,通过了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预案,拟引进小米科技为战略投资者。

(八)加强对外合作,拓展有效客源

报告期内,公司全面开启与银行、知名家电、地产商的深入合作,除各自主营业务领域的合作之外,还围绕客户价值提升、拓展客源渠道等方面展开合作。公司与工商银行签订《战略合作协议》,约定了金融服务、用户权益合作及渠道与营销合作,双方整合线上线下的渠道优势,联合营销、交叉引流。公司与小米科技的《战略合作协议》主要约定了双方在产品互售互通、互联网广告领域等方面的合作,并约定将依托小米在智能物联领域的深入布局,并结合东易日盛在家装领域的深厚积淀和数字化能力,探索AIoT物联技术与智能家居生活方式的融合。

强强联手,异业联盟有利于推动各方资源共享和优势互补,在提升东易日盛品牌影响力的同时,拓宽营销渠道,获得有效客源,对公司的经营发展将起到积极的促进作用。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集团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简称“《新收入准则》”)。

本集团将根据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该准则的实施预计不会导致公司收入确认方式发生重大变化,对公司当期及前期的净利润、总资产和净资产不产生重大影响。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文景易盛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易日升投资有限公司100%股权,此公司于2020年3月18日注销完毕。

东易日盛家居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辉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八日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8,435.8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91.02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3,353.7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9,700.4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3.4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A6项目	是	30,073.06	10,324.20		10,324.20	100.00%	2015年12月	-2,991.81	是	否
2.速美项目	是	10,448.34	2,569.27		2,569.27	100.00%	2015年9月		否	否
3.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5,513.43	5,546.35		5,546.35	100.00%	2017年1月		不适用	否
4.易日升项目	是	-	-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5.山西项目	是	-	1,530.05		1,530.05	100.00%	2018年5月	173.94	是	否
6.南通项目	是	-	693.62		693.62	100.00%	2018年6月	-47.42	是	否
7.集艾项目	是	-	25,397.16	37.77	25,102.61	98.84%	2019年12月	626.94	是	否
8.创域项目	是	-	3,161.72	356.66	3,161.72	100.00%	2019年12月	330.46	是	否
9、数字化家装项目	否	4,100.00	4,320.55		373.18	8.64%	2020年12月		不适用	否
10、智能物流项目	否	18,301.04	19,195.83	296.59	4,052.76	21.11%	2020年12月		不适用	否
合计	--	68,435.87	72,738.75	691.02	53,353.76	73.35%	---	-1,907.89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速美”家居装饰连锁设计馆项目,公司速美业务目前正在进行业务调整与商业模式的重塑,因此导致该募投项目产生盈利延后; 2、研发中心项目旨在提高整体管理水平及市场竞争力,无法量化考核其所达到的经济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2019年1月3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变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结构及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对“家装行业供需链智能物流仓储管理平台建设项目”的投资结构以及实施地点进行变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1、公司于2015年8月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和《关于公司拟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变更募投项目“东易日盛”家居装饰连锁设计馆项目实施地点及金额和“速美”家居装饰连锁设计馆项目实施地点及金额;同意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用于山西东易园51%股权收购项目、南通东易51%股权收购项目和购买易日升金融股权及增资项目; 2、公司于2016年3月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2016年3月28日召开的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变更募投项目“东易日盛”家居装饰连锁设计馆项目的募集资金用途用于购买集艾设计部分股权项目; 3、公司于2016年7月1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变更募投项目“购买易日升金融股权及增资项目”的募集资金用途用于购买集艾设计部分股权项目; 4、公司于2016年12月1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终止实施“购买易日升金融股权及增资项目”,将原投入“购买易日升金融股权及增资项目”的募集资金人民币8,000.04万元以目前资金进行置换,用于“购买集艾设计部分股权项目”及新项目“创域股权收购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公司的募集资金项目先期投入人民币10,537.20万元,经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已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2、2018年3月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决定使用募集资金3,801.66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6,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1、研发项目已实施完成,资金结余人民币1,646.75元,为利息收入,帐户已注销剩余金额已转入自有资金帐户。 2、山西项目已实施完成,资金结余583,665.15元,为利息收入,帐户已注销剩余金额已转入集艾项目募集资金帐户。 3、南通项目已实施完成,资金结余196,569.48元为利息收入,帐户已注销剩余金额已转入集艾项目募集资金帐户。 4、创域项目已实施完成,资金结余1,182.82元为利息收入,帐户已注销剩余金额已转入集艾项目募集资金帐户。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报告期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人民币19,385万元,其中13,000万购买理财,6,000万补充流动资金,剩余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保管。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2713 证券简称:东易日盛 公告编号:2020-073

东易日盛家居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东易日盛家居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8月17日以邮件形式向各位董事发出,会议于2020年8月27日以通讯(传真)表决的方式进行了审议表决。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决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经各位董事审议并投票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了《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召开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东易日盛家居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713 证券简称:东易日盛 公告编号:2020-074

东易日盛家居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东易日盛家居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8月17日以邮件形式向各位监事发出,会议于2020年8月27日以通讯(传真)表决的方式进行了审议表决。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经各位监事审议并投票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全体监事审议,认为: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全体监事审议,认为:2020年上半年,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符合证监会、深交所有关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行为,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真实反映了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东易日盛家居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713 证券简称:东易日盛 公告编号:2020-077

东易日盛家居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公司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位时间

东易日盛家居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42号文”核准,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1,210,119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21.00元,其中公司公开发行新股数量为24,120,476股,发行新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06,529,996.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460,348,355.76元。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14年2月15日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瑞华验字[2014]第01730001号”《验资报告》。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286号文”核准,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9,607,685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4.98元,发行新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39,999,971.3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24,010,363.61元。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17年12月21日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瑞华验字[2017]第02360002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533,537,600.41元(其中,募投项目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533,531,630.00元,银行手续费支出5,970.41元)。截至报告期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人民币193,849,953.17元(其中募集资金银行专用账户余额3,849,953.17元、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人民币130,000,000.00元,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60,000,000.00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本公司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东易日盛家居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根据深交所《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规定,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实行专款专用。

本公司与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德胜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大桥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崇文门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长安支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该协议与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于2020年3月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存放专户的议案》,同意将存放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大桥支行的剩余募集资金全部更换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单支行进行专项存储。公司与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长安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专项账户余额如下: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	账号	资金余额
东易日盛家居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德胜支行	32210188000058239	430,698.71
东易日盛家居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德胜支行	32210188000058321	473,681.86
东易日盛家居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北京西单支行	0200210319200099859	2,945,572.60
合计			3,849,953.17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6月30日,本年度公司实际已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691.02万元,具体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

(二)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情况。

(三)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公司经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计划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本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1.32亿元用于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固定期限理财产品于2020年9月2日到期。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0年4月28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6,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截至目前,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6,000万元。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特此公告。

东易日盛家居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713 证券简称:东易日盛 公告编号:2020-078

东易日盛家居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0年8月27日,东易日盛家居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为了保证财务审计工作的有效进行,公司拟继续聘请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德勤”)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德勤为公司2019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具有证券、期货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工作严谨、客观、公允、独立,有着良好的职业规范和操守,较好地履行了双方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2019年德勤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审计费用为190万元。

为了保证财务审计工作的有效进行,公司拟续聘其为2020年度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与其签署相关协议并根据行业标准,参照市场价格,以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确定审计费用,以2019年度审计费用为基础,结合2020年度公司实际业务情况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审计费用。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机构名称: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机构性质: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3、历史沿革:德勤华永的前身是1993年2月成立的沪江德勤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02年更名为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12年9月经财政部等部门批准转制成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德勤华永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222号30楼,是德勤全球网络的组成部分。

本公司审计业务主要由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以下简称“德勤华永北京分所”)承办。德勤华永北京分所于1998年6月成立。2012年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转制为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相应地,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北京分所也获准转制为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德勤华永北京分所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朝阳区针织路23号国人寿金融中心10层、11层,获得财政部批准并取得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德勤华永北京分所具有证券服务业务经验。

4、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222号30楼。

5、业务资质:德勤华永具有财政部批准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也是中国首批获得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并经财政部、中国证监会批准。

6、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经历:德勤华永过去二十多年来一直从事证券期货相关服务业务,具有丰富的证券服务业务经验。

7、投资者保护能力:德勤华永已购买职业保险并涵盖因提供审计服务而依法所应承担的民事赔偿责任,其所投保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

(二)人员信息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德勤华永拥有合伙人189人、注册会计师1,191人、从业人员7,143人,其中具备证券服务经验的注册会计师超过500人。

(三)业务信息

德勤华永2018年度业务收入为人民币44.67亿元,年末净资产金额为人民币8.27亿元。德勤华永为56家上市公司提供2018年年报审计服务,收费总额为人民币2.25亿元。德勤华永所提供服务的上市公司2018年末资产均值为人民币4,257.89亿元,其中上市公司中前五大主要行业为制造业、金融业、房地产业、采矿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四)执业信息

1、德勤及其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2、项目合伙人于春晖,中国注册会计师,自2004年开始在事务所从事审计相关工作,在制造业、能源业、商贸流通行业财务报表审计和上市审计等方面具有丰富经验。于春晖女士从事证券业务15年以上,曾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审计专业服务并担任项目合伙人和签字注册会计师,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陈文龙,中国注册会计师,自2005年加入德勤华永,长期从事审计及与资本市场相关的专业服务工作。陈文龙先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超过10年,曾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审计专业服务并担任项目合伙人和签字注册会计师,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王邵安,中国注册会计师,自2013年开始在事务所从事审计相关工作,在工程施工、家装行业财务报表审计和上市审计等方面具有丰富经验,从事证券业务6年,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五)诚信记录

1、未发现德勤华永近三年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及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的情形。

2、德勤华永拟签字项目合伙人、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最近3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核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资质进行了审查,认为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符合证券法的规定,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能力与经验,认为其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续聘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并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在2019年度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工作严谨、客观、公允、独立,较好地履行了双方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续聘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有利于保障公司审计工作的质量。续聘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同意公司聘任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

(三)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经核查,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具备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和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能力,本次续聘有利于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不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因此,我们同意聘请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财务审计机构,并同意提交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4、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东易日盛家居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713 证券简称:东易日盛 公告编号:2020-079

东易日盛家居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东易日盛家居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定于